###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年4月7日通过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蒋春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 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以公司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层认真尽责, 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在 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

####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 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相关内容。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和《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的利润分配以截至 2024年 12月 31日总股本 8000.00 万股为基数,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00.0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并以资本公积金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2400.00 万股;不送红股。本次预案经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日,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 本由于股份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而发生增减变 化的,公司将根据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 数,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转增比例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转增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计划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会

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东方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9)《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 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具体审计要 求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5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以及相关自查文件,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 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

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公司独立董事满足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十一)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该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表决7票。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董事会同意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按规定,董事王军成先生、董勇修先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 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表决结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相关事宜。上述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本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类产品),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1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5 年 4 月 18 日为授予日,以 20.98 元/股的价格向 3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